

关于开设《学宪法讲宪法》公共选修课的通知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五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讲宪法”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在各省各级各类学校组织实施“宪法小卫士”2020年行动计划。学校以此活动为契机，深入推进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，并将此次学习活动作为本学期一门公共选修课开设。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程性质

学习并考试合格后认定为公共选修课（2学分）计入学生成绩。

二、学生范围

全体在校本科生。

三、学习截止时间

2020年11月30日

四、学习方式

请在普法网（<http://qspfw.moe.gov.cn>）学习宪法与法治知识，并参与综合评价（请注意，只有完成学习与评价才算完成活动）。

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注册网址：

<https://user.qspfw.com/page/manage/reg/rem.do>

学生活动指南网址：

<https://static.qspfw.com/xf2020/guidelines.html>

学校活动指南网址：

<https://static.qspfw.com/xf2020/guidelines.html>

具体要求请参考附件1：关于组织实施“宪法小卫士”2020年行动计划的通知。

五、成绩录入

学生学习完成并获得成绩后，请学生处相关负责老师以学院为单位按附件2的要求于12月15日之前汇总成绩并发送至邮箱：276141386@qq.com，最终成绩将于12月30日之前录入教务系统。

教务处

2020年11月20日